北京体育大学2027年来华留学生招生简章

北京体育大学成立于1953年，原名中央体育学院，1956年更名为北京体育学院，1993年更名为北京体育大学，是全国重点院校、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国家首批和新一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具有光荣的办学历史、深厚的文化底蕴和扎实的办学基础，在国内外享有盛誉，隶属国家体育总局。学校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占地面积75.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46万平方米，共拥有室内外训练场馆近100个。

学校现设有体育与健康学部、人文社科学部、奥林匹克运动学部、体育工程学部4个学部，体育与健康学部下设教育学院、心理学院等7个学院；人文社科学部下设马克思主义学院、管理学院等7个学院；奥林匹克运动学部下设竞技体育学院、中国足球运动学院等8个学院（校）；体育工程学部下设体育工程学院（中国体育大数据中心）。中共国家体育总局党校、国家体育总局干部培训中心、国家体育总局教练员学院、中国奥林匹克学院设在学校。

一.招生计划

1.学历生项目

（1）本科生项目

北京体育大学目前共有20个本科专业招收来华留学生。本科生学制为4年，采用中文教学。完成规定的教学计划、考试合格并通过毕业论文答辩者，颁发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规定条件者，授予学位证书。

（2）硕士研究生项目

北京体育大学目前共有12个专业面向国外招收硕士来华留学生。攻读学术型硕士学位的国际学生学习年限为3年，攻读专业型硕士学位（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的国际学生学习年限为2年；所有课程采用中文授课。完成培养计划、通过学位论文评审及答辩，颁发硕士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

（3）博士研究生项目

北京体育大学目前共有7个专业面向国外招收博士来华留学生。攻读博士学位的留学生学习年限为4年，所有课程采用中文授课。完成培养计划、通过学位论文评审及答辩，颁发博士毕业证书和博士学位证书。

注：招生专业、主要课程、学费等信息详见附件。

- **申请资格：**

1.持外国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并符合教育部《关于规范我高等学校接受国际学生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外函〔2020〕12号）等相关规定。

2.身心健康，达到办理来华签证或居留许可的体检要求，符合报考我校专业的体检要求，能够保证在华期间正常学习、生活，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3.无违纪、无治安处罚、无犯罪行为和记录，对华友好，品行端正，遵守中国法律和学校规章制度，尊重中国人民风俗习惯。

4.本科生项目申请者，年龄原则上要求在18周岁到30周岁之间（以入学当年9月1日为时间点计算），身体健康，具有相当于中国高中毕业及以上学历。

5.本科生项目申请者，中文水平须达到《汉语水平考试》四级（HSK4）及以上；此外还需参加由中国教育部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组织的“来华留学本科入学学业水平测试”（China Scholastic Competency Assessment 简称“CSCA 测试”），并获得有效测试成绩，具体测试科目详见专业目录。

6.硕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应具有学士学位；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应具有硕士学位。

7.硕士和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中文水平须达到《汉语水平考试》五级（HSK5）及以上；曾使用中文为教学语言获得中国高校学位的，无须提供《汉语水平考试》（HSK）证明。

- **申请材料：**

1.国籍证明材料：

（1）申请人护照信息页（有效期在2027年9月30日以后）。

（2）申请人原为中国公民后加入外国国籍的，须提供：

a.2023年4月30日之前注销原中国户籍证明及退出中国国籍的证明。

b.申请人2023年4月30日至申请时的出入中国的护照签章页。

c.申请人2023年4月30日至申请时在中国境外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国外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3)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的申请人，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a.申请人出生即获得外国国籍的证明，或后加入外国国籍的证明。

b.申请人父母双方国籍或户籍证明（护照或身份证）。

c.申请人出生即获得外国国籍的，如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且有国外永久居留，提供父母相应的永久居留证明；如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但未获得国外永久居留，提供申请人退出中国国籍的证明。

（4）具有来华签证者，需提供近期来华签证页复印件，当前在华的申请人，需提供有效期内的外国人居留许可复印件。

2.学历学位证明材料：

（1）本科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供高中毕业及以上学历证明（应届毕业生可先提供由所在高中开具的预毕业证明）。

（2）硕士和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供本科及本科以上阶段所获得的所有学位证书，尚未毕业须提供预毕业证明（最晚须在入学前取得学位证书）。

注：2027级硕博新生于入学报到日之前必须取得我国承认的学士或硕士学位（境内高校）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https://zwfw.cscse.edu.cn/）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境外高校），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3.成绩单：

（1）本科生项目申请者：

a.高中成绩单（含高中阶段所有课程成绩）；或所在国家或地区统一高中毕业考试或大学入学考试成绩（如SAT/ACT/IB/A-level/UEC 等）。

b. 中国教育部“来华留学本科入学学业水平测试”（CSCA 测试）成绩单，具体测试科目详见专业目录。申请人可访问 CSCA 官方网站（https://www.csca.cn）查看具体测试时间和内容。

（2）硕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交本科期间完整的成绩单。

（3）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交本科和硕士期间完整的成绩单。

4.语言水平证明：

（1）汉语水平证明（必须提供）

a.本科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供 HSK4 级成绩单或其他同等汉语水平证明。

b.硕士和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供 HSK5 级成绩单或其他同等汉语水平证明。

（2）母语非英语的学生原则上须提供英语水平证明（非必须提供）

a.雅思（IELTS）6 分及以上成绩单。

b.托福（TOEFL）90 分及以上成绩单。

5.研究计划：

硕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交不少于 800 字中文研究计划；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交不少于 1500 字中文的研究经历和研究计划；本科生项目申请者选填。

6.推荐信：

硕士和博士研究生项目申请者须提交 2 封推荐信原件，推荐人应为副教授或相应职称以上的学者，或相关行业内的资深专业人士；本科生项目申请者选填。

7.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近 6 个月开具）：

（1）目前在华的申请人须提供由当地出入境管理部门

或公安机关出具的在华无犯罪记录证明。

（2）目前不在华的申请人须提供由本国公共安全管理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8.《外国人体格检查表》（近 6 个月开具）：

模板见 https://ims.bsu.edu.cn/EEdepot.aspx

9.截止 2027 年 6 月 1 日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人，提供《在华监护人保证书》（监护人应为有经济来源在北京居住的中国人或外国人）。

10.获奖材料或其他可证明学术专业水平的材料（可选填）。

11.诚信承诺书（需手写签字上传扫描件）：

模板见：https://ims.bsu.edu.cn/EEdepot.aspx

注：1.以上所有申请材料若非中文或英文，须提供中文或英文公证件。

2.申请阶段无需邮寄纸质申请材料。

2.非学历生项目

（1）汉语进修生项目

北京体育大学汉语进修项目开设初级汉语进修班、中级汉语进修班、高级汉语进修班，等级层次齐全，课程设置完备。汉语教学以培养学生汉语交际能力为主要目标，针对不同汉语基础水平的学生分层次开展教学，教学内容多样、灵活。学院组织丰富多彩的汉语实践活动，让学生在实际的语言环境中感受中国文化。

进修项目的学习期限为一学期或一年，进修课程成绩合格者可获得结业证书。

主要课程：口语、听力、综合汉语、泛读、报刊阅读、写作、中国文化、语法、中国书法、中国绘画等。

（2）武术类及中医养生类进修项目

学校常年开设武术进修班、体育养生功进修班、散打进

修班、中医按摩进修班、运动康复进修班等专业进修班。进修项目的学习期限为一学期或一年，进修课程成绩合格者可获得结业证书。

- **申请条件：**

1.高中毕业，原则上年满 18 周岁，不超过 55 周岁。

2.持外国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并符合教育部《关于规范我高等学校接受国际学生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外函〔2020〕12 号）等相关规定。

3.身心健康，达到办理来华签证或居留许可的体检要求，并且符合报考我校专业的体检要求，能够保证在华期间正常学习和生活。

4.无违纪、无治安处罚、无犯罪行为和记录，对华友好，品行端正，遵守中国法律和学校规章制度，尊重中国人民风俗习惯。

- **申请材料：**

1.护照个人页复印件。

2.最高学历证书（需公证）。

3.无犯罪记录证明（近 6 个月开具）。

4.外国人体格检查表（近 6 个月开具），模板见 https://ims.bsu.edu.cn/EEdepot.aspx。

5.诚信承诺书（需手写签字上传扫描件）：

模板见：https://ims.bsu.edu.cn/EEdepot.aspx

注：1.以上所有申请材料若非中文或英文，须提供中文或英文公证件。

2.申请阶段无需邮寄纸质申请材料。

二.申请方式和时间

来华留学生报名采用网上申请的方式。申请人须在申请时段内登录 https://ims.bsu.edu.cn/EEdepot.aspx 进行报名，并根据要求上传申请材料。

春季入学（3 月入学）：原则上 2026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7 年 1 月 10 日申请（仅针对非学历生）。

秋季入学（9 月入学）：原则上在 2026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7 年 6 月 1 日申请。

三.奖学金类型

1.中国政府奖学金

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驻外使（领）馆或有关机构受理申请，上述单位报送申请人信息，商请学校录取，反馈录取信息。详细申请流程请访问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https://studyinchina.csc.edu.cn。

2.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

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组织报名、考试，审核通过的申请人，商请学校审核及录取。申请流程详情参见：http://cis.chinese.cn。最终录取结果以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公布的为准。

3.北京来华留学生政府奖学金

申请人向学校提出奖学金申请，申请时间与报名申请同期进行。学校收到申请材料审核后，按照当年北京市教育委员会要求和相关办法进行评定。

4.北京体育大学“一带一路”体育人才奖学金

申请人向学校提出奖学金申请，申请时间与报名申请同期进行。学校收到申请材料后，按照北京体育大学奖学金评审办法进行评定。

奖学金项目	资助额度	经费来源	申请时间
中国政府奖学金	以官方公布为准	中国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以留基委要求时间为准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	以官方公布为准	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	以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要求时间为准
北京来华留学生政府奖学金	以官方公布为准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报名时申请
北京体育大学“一带一路”体育人才奖学金	全额或部分	北京体育大学	报名时申请

注：奖学金获得情况将会在录取通知书中说明。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者还需在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进行报名，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者需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网站报名。

四.费用说明

1.学费

本科：25000-28000 元/学年
硕士：30000-34000 元/学年
博士：40000-45000 元/学年
进修生：10000 元/学期，20000 元/年

2.住宿费

双人间：70 元/人/天
单人间：120 元/人/天

3.其他费用

保险费：约 800 元/人/学年
签证费：约 500 元
体检费：约 400 元

五.招生录取流程

北京体育大学国际教育与交流学院全面负责留学生招生录取工作，招生录取工作采取网上报名、网上审核、网上答疑的工作方式；采用申请资料审核与线上视频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招生项目的需要，组建招生录取工作小组，成员由国际教育与交流学院、教务处、研究生院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各院系代表组成，具体流程如下：

1.接受并审查申请材料（2026 年 11 月-2027 年 6 月）

2.组织线上视频面试（具体考核时间及方案请及时关注邮箱/微信通知）

3.根据面试及审查材料排名，确定录取结果（2027 年 6 月末）

4.公布录取结果（2027 年 6 月末-7 月初）

5.打印制作《录取通知书》《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1/JW202/DQ 表）并报相关部门审批签署（2027 年 7 月初）

6.发送电子录取通知书（2027 年 7 月中旬）

7.招生工作结束（2027 年 8 月）

六.录取和报到

1.录取

申请材料审核和面试考核均通过者，学校将于 2027 年 7 月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通知本人，材料审核或面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学校对录取学生发放录取通知书和“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1 或 JW202 或 DQ 表）”等相关录取材料。（录取学生应持录取通知书和“JW201/JW202/DQ 表”前往中国驻本国使领馆申请 X1 或 X2 来华学习签证）

2.报到

新生按照录取通知书上的规定时间按时到校报到。各学院辅导员开学前会通过邮件与学生联系，请及时关注邮箱通知。报到时请携带“录取通知书”、“JW201/JW202 /DQ 表”原件、护照、申请材料原件和公证件等材料。如在本国进行过身体检查，请携带所有体检材料原件。

3.复核

报到时由相关学院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复核，如发现学生录取通知书、考生信息等证明材料与本人情况不符，或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双学籍等违规行为，学校有权取消申请人录取资格。

七.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北京体育大学国际教育与交流学院留学生办公室 1106

校址：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 48 号北京体育大学

邮编：100084

电话：0086-10-62982494
（工作日 9:00-11:00、14:00-16:00 北京时间）
邮箱：admission@bsu.edu.cn
网址：https://zs.bsu.edu.cn/lxszsw/
微信公众号：留学北体

- **关于签证**

被录取的学生须持录取通知书和来华学习签证申请表（JW201/JW202/DQ 表）到中国使馆申请来华的学习签证。学习时间在 180 天以上的须申请 X1 签证，在抵达中国后 30 天内需要到北京体育大学国际教育与交流学院将 X1 签证转换成学习的居留许可。学习时间在 180 天以内可以申请 X2 签证。

- **关于医疗保险**

中国教育部规定，来华留学生必须购买中国境内的医疗保险。学生可于本国购买符合要求的医疗保险，或者于报到注册当日，在北京体育大学国际教育与交流学院购买医疗保险。对于没有按照要求购买医疗保险的学生，学校将不予办理注册手续。